

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 独立意见

2025年5月28日，尚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推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、认真、谨慎的立场，对上述议案及相关资料认真审阅后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对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部分条款的修订程序合法合规，修改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年4月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期已届满，董事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股东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和乐山高新投资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提名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：叶洪林先生、李瑞琪先生、张浔紫女士、刘宁女士、刘永林先生，独立董事候选人为：杨国超先生、罗宏先生、乔冰女士。

2. 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提名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、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，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。

3. 经审阅上述八名董事候选人的履历，我们认为八名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上述八名董事候选人的提名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

股东大会审议。

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张永冀 毛庆传 辜明安

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